北大荒果蔬

（两则）

肖复兴

山丁子

山丁子，是北大荒的一种野果。以前，我只在林予、林青北大荒老一代作家的书中见过。山丁子在北大荒名气很大。论野果，山丁子可坐北大荒的第一把交椅，如同说北大荒的野花，必要首先说达紫香；说北大荒的树木，必要首先说白桦林一样。

后来，我吃过山丁子，吃的是用它泡的酒。微微发红，有点儿像红葡萄酒，但颜色要浅很多，度数却很高，是用北大荒60度白酒泡的，自然浓烈。沉在瓶底的山丁子，跟葡萄珠儿大小差不多，在浑浊的酒液中，醉得昏睡过去一样，已经看不出本色。

我是在我们队上车老板大老张家里见到山丁子，喝到山丁子泡的酒的。大老张告诉我，山丁子颜色很红，样子有些像海棠果，没海棠大，却比海棠酸。人们很少直接吃，都是拿它来泡酒，据说是图它的药用价值。

大老张还告诉我，山丁子在北大荒并不多见，不像黄花，一到夏天漫山遍野，疯了似的，开得到处都是。它是一种高大的树，夏天开跟椴树花一样的白花，秋天结的果子一嘟噜一嘟噜的。它一般长在野灌木林里。我们队前面底窑的那一片林子就没有这种树。

听说山丁子跟椴树一样开白花，我很感兴趣，觉得那如雪一般的花，一定很漂亮，便问他是在哪里找到的这种树？他告诉我，在二龙山。二龙山离我们这里比较远，我们很少去那里。大老张对我说：现在不是开花的时候，也没到结果的季节，等秋天结果的时候，我带你去一趟。

那年秋天，父亲突然病逝。我赶回北京奔丧。家里只剩老母亲一人，回到北京，我决心办困退，一门心思想调回北京。等我再回到北大荒办理调动手续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年春节前夕。大雪纷飞中，我与大老张坐在他家的热炕头上话别，喝的还是山丁子泡的酒。大老张有些遗憾地对我说：你就要走了，没法带你去二龙山看山丁子了！

在此之后，我再也没有喝过山丁子酒。而且，我也没能看到山丁子树，看到它开花和结果时候的样子。

据说，如今在网上可以买到山丁子和山丁子酒、山丁子酱。我从来没有买过。心想，买到的山丁子，也不会有和当年一样的味道了。很多东西，命定般是一次性的，无法重建，和恋爱一样，错过了，就错过了，失而复得，或他乡重逢，只是童话。

火柿子

在北大荒没什么水果吃，我们是把西红柿当成水果解馋的。当地人把西红柿叫作火柿子。

想想一冬一春没有见过水果，突然见到鲜红鲜红的西红柿，当然会有一种和阔别多日的朋友重逢的感觉。蠢蠢欲动是难免的，往往等不到西红柿完全熟透，我们就在夜里溜进菜园，趁着月光，从架上拣个大的西红柿摘，跑回宿舍偷偷地吃。如果能蘸白糖吃，比任何水果都要美味，可惜那时上哪儿能找到白糖？

那时候，我爱到食堂去帮厨，原因之一是可以去菜园摘菜。北大荒的菜园很大，品种很多，最好看的还得数西红柿。好多菜是趴在地上的，比如南瓜、白菜、萝卜，长在架子上的菜，总有一种高人一等昂昂乎的劲头。但是，架上的扁豆还没熟，黄瓜五短身材难看死了，只有西红柿红扑扑的、圆乎乎的，样子就耐看。没有熟的，青青的，没吃嘴里先酸了；半熟不熟的，粉嘟嘟的，含羞带啼如少女般羞涩；熟透的，从里到外红透了，坠得架子直弯直晃……

离开北大荒好久了，总还能想起那里的西红柿，尤其那种皮是红的，切开来里面的肉是粉的，我们管它叫作面瓤的西红柿，有种难得的味道，不仅仅是甜是酸，也不仅仅是清新是汁水丰厚，真的是其他水果没有的味道。吃着这种西红柿，躺在一望无边的麦地里，或场院高高的囤尖上，最美不过。我们会一个接一个地吃，直至吃得肚子鼓鼓的，再也吃不下去为止。那西红柿被晒得热乎乎的，总有一种太阳光热乎乎的味道，叫它火柿子，真的有道理，比西红柿更有中国味儿。

回北京这么长时间了，总觉得北京的西红柿，即使如今标榜为普罗旺斯西红柿或水果西红柿，都没有北大荒的西红柿好吃。特别是冬天在大棚里靠人造温度和催熟剂长大的西红柿，味道就更差了。

那天，在家里翻书，忽然看见一本旧书中夹有一张窄的、薄薄的纸条，上面抄录一段话，写到了西红柿，很有意思：

番茄初生长在秘鲁和墨西哥森林中，被当成有毒的果子，叫“狼桃”，没人敢吃。16世纪中叶，英国一公爵到南美游历，把它带回英国作为稀有的礼品，献给伊丽莎白女王。从此，欧洲称之为“爱情的苹果”。18世纪末，法国一位画家冒着中毒致死的“危险”，亲口尝了两三个，觉得酸甜可口，经他宣传而流传。明朝进入我国，最早见于《群芳谱》一书，名“蕃柿”，供观赏。至于吃，在我国只有60年左右的历史。

这是上世纪80年代我抄录的，随手夹在这本新买的书里。算一算，如今，我们吃西红柿有100多年的历史了。抄文中说西红柿是“爱情的苹果”，这一说法，和我们在北大荒时把西红柿当作水果，竟然英雄所见略同，只是那时候我们不敢把它和爱情联系在一起。

好久没有吃到北大荒的火柿子了。离开北大荒太久了。经年之后，火柿子的味道，对火柿子来说是它的回声，对我便是那个逝去时代的回声了。



本版插画 董昌秋

雪落梭鱼湾

——写在大连英博海发足球队夺冠之时

李 皓

在大连，没有一场雪
需要等上二十一个年头
但是，有一种近乎狂热的爱
让我们，甘愿把自己从童年
等成了青年，从青年
等成了中年，又从中年
等成了老年

用二十一年，等来一场奇迹
这样的人生是划算的
即使第一场雪就把我们的黑发
迅速染成白发
而我们的面容依然年轻俊朗
我们的喊声还是那么嘹亮
像梭鱼湾的海浪，一浪高过一浪

是不是只有一场漫天的大雪
才能配得上这样的奇迹
才能在融化的雪水掩护之下
酣畅淋漓地哭上一场
是我们等得太久了吗？
不！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
而我们只企盼一个无限可能的瞬间

那些盛开的雪花，一次次
与我们火热的胸膛碰撞
与我们突突的心跳碰撞
与我们望眼欲穿的守候，在碰撞
电光石火之间，六万多个
来自北纬三十九度的气旋
掀起一场经久不息的蓝色风暴

让我们脱掉上衣，与这个初冬
坦诚相见，让那些新鲜的
六角形花朵，冰清玉洁的花朵
亲近我们的每一寸肌肤
我们在看台上跳着，雪一直下
我们声嘶力竭地呼喊着，雪一直下
彩色的足球划着美妙的弧线，雪一直下

瑞雪二字，已经不足以描述
这第一场雪的神来之笔，就像
场上的每一个进球，不管你
是否看得清，幸运之神已悄然降临
你需要重新认识雪，重新认识
生命中那些刻骨铭心的事物
雪之为雪，它是生命之火的助燃剂

我们一遍遍唱着《大海啊故乡》
我们陶醉，狂喜，嗓子早已嘶哑
激荡的九十分钟，隐忍的二十一年
一座城市消逝的青春，几代人
无怨无悔，穷其一生的眷恋
你看啊，刷刷的雪花正如星光一样
落进了醒狮般的梭鱼湾

林间憨憨客

李青松

说起狍子，林区人总要在它的名字前面加一个“傻”字，因为它看起来憨憨的。在林区，嘲笑不开窍儿、不明事理的人，也称其“傻狍子”。

狍子的皮防潮保暖。鄂温克族人用狍皮缝制狍皮帽、狍皮衣、狍皮裤，狍皮靰鞡，冬天穿在身上可抵御严寒。

在大兴安岭南麓林区生活时，我家有一张狍皮褥子。据母亲说，狍子皮是用一袋小米从猎户那里换来的（那时，国家尚未制定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林区也还没有实行禁猎。现在的林区已经全面实行禁猎，狍子也是受法律保护的野生动物）。上世纪80年代，我考上了大学，收拾行囊准备去北京，母亲让我把狍皮褥子也带上。到学校后，我走进宿舍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打开行李，取出狍皮褥子铺到床上。

那张狍皮褥子，陪伴我度过了四年大学时光。我对狍子的情感和记忆，都寄托在那张狍皮褥子上了。狍皮褥子虽然没有高贵之气，但在那些寒冷的冬季，让我感受到了温暖和山林的气息。

狍子的眼神柔和，从来没有那种凶恶的光。在所有野生动物中，狍子是对人类毫无敌意的动物。

我们村里一位跑山的人告诉我，有一年，他去林子里打松塔（松果），爬到了十几米高的一棵红松树上，正打得起劲儿，一只蚊子叮在他的眼睛上。他用手拍蚊子，不慎从树上摔下来。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他从昏迷中醒来，发现一只狍子正用嘴一下一下拱他的头，他是被狍子拱醒的呀。他明白了——那只狍子是在救他呢！

狍子对声音和移动的物体特别敏感，如遇危险情况，它立即抬头观察，两耳耳孔朝前，脑袋左歪一下，右歪一下，然后吼叫一声，闪电般逃走。

有经验的猎人发现远处觅食的狍子，常常是“嗨！嗨！”喊两嗓子，制造响声吸引狍子注意。听到响声，有时狍子并不会立刻逃跑，原因是它还没有明确做出判断，危险来自哪里。一旦有了明确判断，狍子会毫不犹豫地逃走。奔逃过程中，如果它认为危险已经解除，就会停下脚步，原路返回，继续在之前的地方觅食。此时，猎人在伏击点坐等，即可将其猎获。

也有猎人说，大雪弥漫的天气，狍子遇人干脆不逃了，而是把头钻入雪窟窿里，屁股却露在外面。猎人上去用一根棒子击打它的臀部，就可手到擒来。民间所言的“棒打狍子，瓢舀鱼，野鸡飞到饭锅里”，就是指这种情况吧。

狍子好奇心极强。夜间，在林区公路上，如遇汽车灯光，它会迎着灯光小跑，一探究竟。每年冬天，狍子在林区公路上被汽车撞死撞伤的情况时有发生。

雪灾之年，狍子找不到食物，便会三三两两地进入村屯，或者进到居民家里寻找食物，寻求帮助。当看到人的那一刻，狍子的眼神是那么复杂，有无奈，有哀婉，有祈求，有渴望，也有泪花。

狍子傻吗？我觉得它不傻，只是过于相信人了。

微小说

父亲的心思

于帅军

志强接到了公务员录取通知，一家人高兴得一夜没合眼。母亲合计着给志强带什么样的被褥，进城里显得不寒酸；父亲则想象着儿子的未来是怎样的一幅图景。

父亲说：这样的喜事，得通知亲友邻里们热闹一下，摆上个十桌八桌的，让咱家也风光风光。志强反对：这样的风俗早就应该破除了，我当公务员，家里却大操大办，成何体统？父亲不答应：这是村里的习俗，垒个院墙还摆桌收礼呢，我儿子考上公务员，为啥不能？志强说：咱不看别人家如何，咱要起个带头作用，把不良的风气消除掉。父亲说：这还没走上岗位就给我树起新风了？不管怎么说，我就要摆桌庆祝一下。志强说：你要坚持这样做，我就不去报到了，放弃这个机会。

父亲叹了口气说：爹拿你真没办法，但我还有一个想法，你陪着我在咱家院子里转一转，看一看咱这个家。你进城工作了，回来的时候就少了。志强陪着父亲从院里走到院外，从房前走到房后，一切都熟悉得不能再熟悉了，可爹要从中透露出个啥秘密呢？他望着爹的脸庞，想从中找到答案。

父亲说：这个院墙撑不了几年就要倒了，房子也是祖辈留下来的，早就应该翻新重盖了。那些年穷，盖不起，这些年又供你念书……志强明白了爹的意思，他说：等我挣了钱都交给家里，把院墙和房子都建得好一些，让您和妈好好享福。

爹摇了摇头：等你的工资来建房修院墙，那得到什么年月？爹告诉你，在外不能太死心眼，为人家办事，收点好处费，是人之常情，俗话说人没外财不富……

别说了！志强打断了父亲的话，您想让我去践踏法律，做些贪赃枉法的事？爹，您盼着我有出息，出人头地，却灌输给我这些思想，让我瞬间觉得前途灰暗，没有光明。这个工作我不要了，我要轻轻松松在家种地。

父亲哈哈大笑，拍了拍他的肩说：大学没白念，有觉悟，有思想，爹放心了。志强说：您是考验我？父亲点了点头：我就是想看看你如何应对？这回我就放心了，不论到什么时候，都不能有贪念。

爹！志强惊讶地望着父亲，想不到您有这么高的觉悟。父亲又哈哈地笑起来：别看我没念多少书，是与非还是分得清的，尤其看不惯那些见利忘义的事。

父亲提出，要带着志强到北山坡走一趟。志强问：您又有什么新的考题？父亲说：咱们到你爷爷坟前给他鞠上一躬，告诉他，志强有出息了，将来一定会走正路。志强说：你把爷爷的故事再说给我听听吧。父亲点了点头：爷爷是抗美援朝老兵，回到家乡后，他带领大家伙开荒种地，让大家伙填饱肚子，自己却积劳成疾，37岁就去世了……说到这儿，父亲有些哽咽了。志强说：前辈的精神我一定记在心里，谢谢爹给我又一个启示。

志强手持鲜花来到爷爷坟前深深鞠了一躬。风吹动蒿草，鲜花也抖动起来，宛若爷爷幸福的微笑。志强像小时候那样拉着父亲的手，他问父亲：你的这些心思，源自什么？父亲说：源自爱。源自爱！志强在心里重复着这句话，微笑着冲父亲点了点头。

我与北方副刊的故事

我给“北方”写小说

洪兆惠

2021年我开始写小小说，在杂志上发表过几篇之后，有了给《辽宁日报》北方副刊投稿的想法。

投稿前，我仔细阅读北方副刊上的小说，寻找感觉。我中学毕业后曾在家乡砖场做工，以那段经历写了《红光满面》和《黑嫚》。前者写砖场烧窑的黑师傅，后者写他的女儿黑嫚。父女俩都把制坯、晒坯、装窑、烧窑当作一件神圣的事，每一个环节都全身心投入，做到极致。我把《红光满面》给了《百花园》杂志，《黑嫚》给了北方副刊。当时北方副刊的编辑是许维萍，投稿时留言给她，说我在投石问路。稿子很快见报，那天是2022年2月17日。之所以记得这个日子，是因为我把《黑嫚》的发表看作是许老师给予我的鼓励。我一直给《辽宁日报》写稿子，写文艺评论，写散文随笔，但写小说还是第一次，所以特别慎重。

许老师为我编的最后一篇小说是《啃青》，于2023年6月7日见报。第二天，我收到李海卉的微信，才知道许老师离开了北方副刊。我给她发微信，感谢她和已经退休的杜娟主任这些年一直鼓励我写作。我的话发自内心，没有她们的鼓励，我可能以安度晚年为借口，放任懒散，不会写出那些文字。我有篇小说叫《水哥看水》，大样校对时许老师和我商量，能不能把最后两句话改一下。我觉得如果改了或者删掉，小说就没有味道了。我们在电话里讨论了十多分钟，许老师耐心地听我解释，但由于我固执不改，导致最后撤稿。

李老师接手北方副刊后，我投了两篇小说都未过审，这让我意识到自己退休已久，与社会脱节，把握不住能写与不能写的分寸，打算就此退场。可是一想到李老师的鼓励，不甘心。重新提笔，先后有三篇文章见报。

每年秋收时，我和家人都要回故乡苍石，在山里转转，看农民掰苞米。看到那一堆堆金黄的苞米棒子，想起当年的一个同学。她和丈夫一辈子在山里种苞米，靠卖苞米供两个女儿念大学，而且念的都是好大学。前年9月，我突然冒出去看那个同学的念头，于是念叨：“秋收时去看你”，后来以这句话为题写了一篇小说。北方副刊很快发表，刊出后才发现，当时给出的稿子竟有错字，这让我无地自容。它是我最想写的，写出来后迫不及待地给李老师看，等不得润色文字，那种急切体现着我的信任。

后来又发表了《田野来信》和《山谷有光》，这两篇和前面说到的几篇，里边的人物都有定力：不争功，扎扎实实做好一件事。这也是我的人生态度。我感觉，北方副刊接受这些小说，是我和信任的人实现了一种交流，这种交流超越话语，是神会，是默契相通。编辑用无声的语言支持我的人生态度。正因为这样，每次给出小说都有归属感，心里踏实。

8篇作品获评“东北超酷”人气佳作

辽、吉、黑、蒙四省（区）作协联合发起的“东北超酷——我与足球的故事”主题征文活动开始以来，本报开辟专栏，陆续刊发征文25篇。其中，有名家执笔抒怀，有足坛宿将回望绿茵峥嵘，亦有普通球迷讲述与足球相伴的温热往事。全部作品同步登载于报纸端与辽望客户端，线上线下同频共振，在广大读者中激起热烈回响。

10月19日，本报开启征文线上点赞活动，至11月2日圆满收官。为期两周的活动，依托辽望客户端、辽宁日报微信公众号面向全网推出。广大读者踊跃参与，热度持续上扬，页面访问量稳步增长，全网累计点赞量达79万次。

依照活动规程，点赞数居前的8篇作品获评“东北超酷——我与足球的故事”人气佳作。本报将为入选作者颁发荣誉证书。

以下为“东北超酷——我与足球的故事”人气佳作名单：

■《我的绿茵情缘》 作者：郑文革
■《“球友”阿强》 作者：叶 星
■《1990年文坛那场“顶流”足球赛》 作者：万 琦
■《从营区到梭鱼湾》 作者：张春田
■《记忆深处的足球时光》 作者：孙成文
■《为“东北超”执笔而歌》 作者：宁 明
■《我是“小8号”》 作者：方庆中
■《那些看球的日子》 作者：梁玉梅